

江苏省太仓市公路管理处文件

太公路〔2009〕34号

关于调整档案鉴定小组成员的通知

各科室、收费站、路政大队：

为进一步做好档案的鉴定销毁工作，提高档案的科学管理水平，现根据处组织机构及人员变动情况，将“档案鉴定工作小组”成员调整如下：

组 长：王宏宾；

副组长：何晓红；

成 员：顾磊、殷瑛、顾雪麟、张健、陆娴。

二〇〇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

